

# 第三章 研究方法

## 第一節 研究對象與樣本收集

本研究以台灣地區全體國民中學學生為理想對象母群體。實際取樣時，採用分層(stratified sampling)方式，將全省國民中學學生依居住型態劃分為三層(strata)：城市型態，鄉村型態，以及山地原住民型態。以學校為基本取樣單位，在每一層中以電腦進行集體抽樣(cluster sampling)。由電腦選取之學校，再收集其中所有出自於單親家庭學生資料與雙親家庭之學生資料做分析比較。

城市型態層中，以台北市與高雄市二個院轄市以及基隆市、新竹市、台中市、嘉義市和台南市等五個省轄市為其典型，抽取為樣本的16所學校為：台北市的榴公國中、懷生國中、大直國中和萬華國中；高雄市的瑞豐國中、三民國中和新興國中；基隆市的南榮國中和信義國中；新竹市的培英國中；台中市的北新國中和忠明國中；嘉義市的大業國中和北園國中；台南市的建興國中和忠孝國中。

鄉村型態層中，扣除所有市鎮及臨近主要城市週遭學校，此類型學校共有146所。取樣的16所學校為：南投縣的三光國中和民和國中；雲林縣的飛沙國中和崙背國中；宜蘭縣的五結國中；苗栗縣的三義國中；台中縣的大里國中；彰化縣的芳苑國中；嘉義縣的六合國中和鹿草國中；台南縣的玉井國中和將軍國中；高雄縣的大樹國中；屏東縣的竹田國中；花蓮縣的東里國中；澎湖縣的七美國中。

山地原住民型態層共有33所國中，隨機選取下列8所為樣本：台北縣的烏來國中；桃園縣的介壽國中；台中縣的東勢國中；南投縣的仁愛國中；嘉義縣的香林國中；屏東縣的來義國中；花蓮縣的萬榮國中和秀林國中。

## 第二節 研究工具

本研究用以搜集有關資料的測驗工具主要有二種：支持系統量表和國民中學生活輔導診斷測驗。

### 一、支持系統量表

#### (一) 量表內容

本量表係研究者參考邱瓊慧（民77）、王佩玲（民76）、洪冬桂（民75）及Gottlieb(1983)之「非正式協助行為分類表」(A classification scheme of informal helping behaviors)自編而成。

本量表列出七種支持來源：祖父母、父親、母親、兄弟姊妹、朋友、師長、親戚；分別記錄在四種不同形式上的支持程度：情緒、訊息、陪伴及經濟。量表中每一題的計分方式，在一支持來源下，都以五點表示其所得之支持量。最高為五點，最低為一點。

#### (二) 信度考驗

採用Cronbach  $\alpha$  值作為內部一致性信度。各分量表所得之  $\alpha$  值可用來表示各分量表之信表。

#### (三) 效度考驗

本研究採用建構效度 (construct validity) 所持之觀念，視測量工具之效度為其所依據的假定建構 (hypothetical construct) 在觀察到資料上所得之支持程度。此種效度係數之估計建立在驗證性因素分析模式 (confirmatory factor analysis) 的理論基礎上。近年來，此種統計方法在教學研究界發出革命性的影響力。本研究自行編製之支持系統量表由研究者按建構分為四分量表：情緒，訊息，陪伴，與經濟。每一分量表代表一種理論上的心理建構因素。本研究採用 LISREL 7 電腦軟體，進行對本量表的建構效度分析。輸入觀察矩陣為根據無母數統計理論所估得的 polychoric correlations，不受一般統計方法要求變項具有等距量表以上的假設，極適合分析本問卷調查題目的情境。LISREL 分析各支持系統來源建構效度結果摘要如表3-1所示。Joreskog (1989) 建議採用調整性的適合度係數做為理論模式與觀察實得模式之相符程度的

表徵。本量表各部分量表除祖父母部份外，其它部份調整性適合度係數均高達 .92以上，足以顯示其建構效度的存在。

表3-1 使用 LISREL分析支持系統量表建構效度結果摘要表

適合度測驗 ( df=164 )				
	N	Chi	P	調整適合度係數
祖父母	1845	5117.15	.0000	.814
父親	1945	1040.46	.0000	.927
母親	2100	1282.75	.0000	.925
兄弟姊妹	2179	1267.84	.0000	.928
朋友	2231	1406.65	.0000	.920
師長	2149	1344.37	.0000	.922
親戚	2093	1280.68	.0000	.925

## 二、國民中學生活輔導診斷測驗

### (一)測驗內容

本測驗由劉焜輝、周軒擇(民73)編訂，是輔導諮詢用的檢核工具，目的在評估國中階段學生的生活適應特性及人格的性格特質。測驗內容包括一般診斷（適應特徵）項目及特殊診斷（人格特性）項目。

一般診斷項目有：1.自我信賴感、2.自我控制、3.需求水準、4.焦慮傾向、5.逃避傾向、6.自由感、7.隸屬感、8.社會標準、9.社會成熟、10.攻擊、衝動傾向、11.基本的人際關係、12.家屬關係、13.學校關係。

特殊診斷項目有：A.基本的生活習慣、B.自主性、C.責任感、D.耐性、E.創造性、F.情緒的穩定、G.寬容、H.領導、I.合作性、J.公正、K.公德心。

### (二)計分方式

受試以「○」或「×」的方式表示題目所敘述的是否與其實際的生活情境、態度相吻合。然後根據評分表上的答案，計算受試在各項目上的得分。得分越高者，表示其適應情況越好。

### (三)信度與效度

本測驗中各分測驗間隔五週的重測信度為 .533~.824，皆已達 .01 的顯著水準。

效度方面，總分與13個分測驗的相關係數為 .558~.764，均達 .01 的顯著水準。每個分測驗之間的相關係數在 .222~.592之間。11種人格特性間的相關為 .232~.649間。

### 第三節 實施程序

本研究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至八十二年二月進行自編之「支持系統量表」預試工作及效度考驗。預試樣本為隨機抽樣選自花蓮縣花崗國中和美崙國中的200名學生。工具編訂之後，即與選定好的學校分別以公文、信件和電話聯繫，並寄出二種工具資料，進行有關資料的搜集。

資料搜集的對象為台北市和高雄市兩個院轄市以及基隆市、新竹市、台中市、嘉義市和台南市等五個省轄市的共計16所國民中學，台灣省16所鄉村國民中學，以及8所山地國民中學。選定的40所國民中學原則上都委託輔導室主任、組長或教師協助施測。施測前，研究者分別以信函和電話向各協助施測之國中校長和相關教師說明研究目的和測驗實施過程的注意事項。

本研究正式施測時間從民國八十二年二月進行到八十二年三月底才完成。40所國中皆分兩次實施測驗。其中一次實施「支持系統量表」（約15分鐘），另一次實施「國民中學生活輔導診斷測驗」（約40分鐘）。

### 第四節 資料處理及統計分析

本研究所得資料，使用IBM PC電腦，透過花蓮師院電算中心X.25分封網路，連接台北教育部IBM 3090型電腦主機，利用其上的SAS軟體，進行有關資料之統計分析。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如下：

- 一、本研究所分析之支持系統與生活適應等特質，以驗證性因素分析法軟體LISREL 7所估計得之「道路係數」(Path coefficients)帶入

假定特質模式，以線性追加 (linear additivity) 的方式，來計算每位學生在各分量表特質上的分數。至於假定特質模式本身是否充份之考驗，已納入效度考驗之中。以下各種統計分析，均以這些特質分數做為「結果變項分數」(outcome variable scores)。

二、以變異數分析法 (Analysis of Variance)，薛費氏法 (Scheffe's method)，杜凱氏差距檢定 (Tukey's studentized range test) 和 t 考驗 (t test) 等方法來驗證雙親家庭青少年與單親家庭青少年是否在支持系統和生活適應上有顯著差別，以及不同居住地區型態之單親家庭青少年與雙親家庭青少年在支持系統和生活適應上的差異情形。本研究中顯著差異水準皆設在 .05。